

#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03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二專招生委員會 第 2 次委員會會議 紀錄

時 間：103 年 4 月 21 日(星期一) 12:10

地 點：行政大樓三樓第一會議室

主持人：李主任委員 滄柏

出(列)席者：詳如簽到單

## 壹、主席致詞：略

## 貳、工作報告

一、103 學年度四年制申請入學「第二階段本校複試」，總計報名人數為 324 人，較 102 學年度減少 11 人，各系相關資料如下(含 102 學年度)

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	預計 複試人數		第一階段(主辦單位作業)								第二階段	
					報名人數		通過篩選人數		原始總級分合計 (最高/最低)		加權後篩選成績		報名人數	
	102	103	102	103	102	103	102	103	102	103	102	103	102	103
國際貿易與經營系	5	2	25	10	291	213	32	10	68/57	69/64	92.50/80.83	93.33/87.50	19	6
財務金融系	3	-	15	-	269	-	19	-	67/61	-	88.57/82.86	-	9	-
財政稅務系	12	14	60	70	318	234	80	83	66/55	67/56	85.71/74.29	89.52/77.14	48	42
企業管理系	1	2	5	10	291	146	5	14	63/62	69/62	84.76/81.90	92.38/83.81	4	8
流通管理系	7	7	35	35	143	191	38	39	61/54	68/57	78.52/73.33	87.78/78.15	27	24
保險金融管理系	9	8	45	40	239	161	46	43	64/55	68/57	83.81/75.24	88.57/79.05	24	31
休閒事業經營系	3	2	15	10	209	147	22	10	64/55	68/57	88.33/80.00	90.83/83.33	13	5
應用統計系	7	11	35	55	126	168	38	77	60/50	62/53	83.33/70.83	85.00/73.33	17	38
商業設計系	6	4	30	20	322	255	32	22	68/58	71/62	93.33/82.86	95.24/85.71	23	17
多媒體設計系	10	8	50	40	356	354	61	56	68/55	71/59	91.43/76.19	95.24/80.95	44	41
室內設計系	3	3	15	15	230	182	15	16	67/60	71/61	90.48/84.76	96.19/84.76	8	10
應用日語系	3	3	15	15	189	136	17	20	64/51	68/57	87.62/82.86	94.29/84.76	8	10
應用英語系	3	2	15	10	249	173	17	11	65/54	66/57	97.78/93.33	96.67/93.33	11	7
應用中文系	14	14	70	70	297	237	79	83	59/46	63/50	84.17/73.33	85.00/75.00	44	34
資訊管理系	6	3	30	15	192	156	35	22	68/56	68/59	91.85/75.56	88.89/81.48	25	13
資訊工程系	1	1	5	5	134	104	5	5	71/64	68/66	95.00/85.83	91.67/88.33	3	2
美容系	1	8	5	40	93	67	6	40	61/55	62/48	82.86/76.19	83.81/63.81	4	26
老人服務事業管理系	1	3	5	15	146	92	6	17	58/54	62/57	76.67/75.56	83.33/76.67	4	10
合計	95	95	475	475	4094	3016	553	568					335	324

二、本次申請入學除財政稅務系採面試、應用統計系、應用中文系採面試及書面資料審查外，其餘各系僅採書面資料審查。各系主任均於 103 年 4 月 14 日(星期一)完成評分，並送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彙整。書審資料未繳件者計 5 人(應統系 1 人、商設系 1 人、媒體系 1 人、資管系 1 人、老服系 1 人)，面試當天未到者計 9 人(財稅系 2 位、應統系 3 位、應中系 4 位)。

相關作業日程如下

(一)甄試總成績單於 103 年 4 月 18 日(星期四)寄發，同時在本校網站提供申請生查詢及

- 下載個人成績；另成績複查截止日期為 103 年 4 月 21 日(星期一，郵戳為憑)。
- (二)放榜：103 年 4 月 24 日(星期四) 10:00 在本校網站公布，。
- (三)錄取生報到方式自 101 學年度起採兩階段報到，即
1. **第一階段**-正取生及備取生報到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、遞補作業：主辦單位規定期間：於各校放榜之日至 103 年 5 月 13 日(星期二)12:00 止，本校  
(1)正取生報到作業：預定於 103 年 5 月 1 日(星期四)辦理。  
(2)備取生遞補：則預定於 103 年 5 月 2 日(星期五)、103 年 5 月 6 日(星期二)及 103 年 5 月 9 日(星期五)辦理 3 次作業。
  2. **第二階段**：僅做備取生遞補報到作業  
(1)採密集 9 梯次方式辦理，即於 5 月 13 日(星期二)13:00 至 5 月 16 日(星期五)17:00，除 5 月 13 日及 5 月 14 日增加晚上(18:00-21:00)梯次外，餘分上午(8:00-12:00)、下午(13:00-17:00)每天至少二梯次，辦理報到作業。  
(2)第二階段【晚上】之作業梯次，由日間部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及註冊組同仁，以輪班方式配合辦理。

以上日程俟與註冊單位協調後，將在本校招生網頁預告，供備取生參酌。

三、103 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，於 103 年 4 月 11 日(星期五) 10:00 放榜，分發錄取本校計 50 名，本項招生依簡章規定不另辦理報到作業，其註冊相關資料已於 103 年 4 月 15 日(星期二)寄發，同時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四、103 學年度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分發本校錄取生有

- (一)第一梯次馬來西亞獨中生：計有 9 名，國貿系 2 名、財金系 1 名、應統系 1 名、休閒系 1 名、室設系 1 名、多媒系 1 名、流管系 1 名、資管系 1 名。
- (二)四年制「個人申請制」僑生及港澳生：計有 14 名，國貿系 2 名、財金系 1 名、應統系 1 名、休閒系 1 名、應英系 1 名、商設 1 名、室設系 2 名、多媒系 2 名、應中系 1 名、資管系 1 名、資工系 1 名。

以上報到日期均訂於 103 年 9 月 4 日(星期四)，其錄取報到通知單、本校簡介暨受理註冊截止日期等相關資料，將於 4 月 22 日(星期二)寄至錄取學生僑居地。

五、各系於辦理另一入學管道「四技二專甄選入學」作業時，請依據「本校辦理各系科(組)、學程甄選入學招生作業要點」第三點，訂定(或修正)各系科(組)甄選入學招生甄選小組組織辦法，將評分項目、甄選審查作業標準程序及招生試務等細節加以規範。

六、查「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」第九點規定略以：各校辦理試務工作時，應妥慎處理，並審慎訂定其利害關係者之迴避原則。參與人員對試務工作負有保密義務。所有應試評分資料須妥予保存一年。綜此，提醒各系嚴守上述規定，於辦理各階段招生試務時，不透露各項成績，避免衍生困擾。

## 參、討論議案

案由一：103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「本校第二階段複試招生業務經費預算表」草案(第 5 頁，附件一)，是否可行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主辦單位規定之收費標準：一項複試評分項目新臺幣 800 元、二項評分項目新臺幣 1,000 元，具低收入戶身分者報名費優待免繳、中低收入戶身分者減免 30%；本校第

二階段繳費人數 321 人。

二、本案依『102年6月6日生效之「國立大專校院辦理招生試務工作酬勞支給要點」相關規定予以編列預算。

三、案內之各項費用支給項目及基準，係參考 100 年 11 月 10 日「修正考選部各項考試工作酬勞費用支給要點」作業。惟本案受限於經費，各項經費支給，採酌予編列方式。

四、本校辦理各項考試工作，擬援比他校，在不影響公務下，有關協助辦理招生業務之同仁，於上班時間內支援者，在以不重領為原則之前提下，依支援試務工作內容支給酬勞。

五、本招生業務執行期間：自 102 年 10 月 1 日至 103 年 7 月 31 日

#### 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二：本校 103 學年度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，「各系成績及正、備取名單」草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「各系總成績一覽表(含預定錄取標準)」草案，如附件二(另附，須於會後繳回)。

二、甄試總成績取至小數第 2 位，第 3 位四捨五入。未達參加複試資格或放棄參加複試者，不列其甄試總成績且不予錄取。(摘自簡章第 7 頁)

三、經查教育部 98 年 8 月 19 日臺技(二)字第 0980140261 號函略以：「...有關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招生名額調整案，自 98 學年度起，連續 2 年本管道招生報到率低於 7 成之學校，逐年減少本管道中原外加名額之 5%(採無條件去位方式計算至整數)」，特予說明。本校 101 學年度報到率約為 81%(77 名)、102 學年度報到率約為 57%(54 名)。

#### 決議：流管系修正為正取生 7 名，備取生 17 名，其餘照案通過

案由三：研擬「103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-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-筆試：考試科目命題型式暨閱卷方式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經查 102 學年度第二階段指定項目採『筆試』者，其考試科目題型全部為選擇題型。

二、103 學年度第二階段指定項目採『筆試』者計 5 系組 5 科，如下所示

(一)「國際貿易與經營系」及「保險金融管理系」：英語文能力測驗；採輪流命題方式，103 學年度輪由「保險金融管理系」命題。

(二)「會計資訊系」：會計學。

(三)「多媒體設計系」：

1. 電機與電子群資電類：VB 程式設計。

2. 資管類：VB 程式設計。

3. 設計群：素描。

(四)「應用統計系」：統計學。

三、鑑於考生常因疏於紙本作答方式，誤將姓名或准考證或答案直接繕寫於答案卷封面，而違反試場規則，導致該科成績不予計分，是以，為避免考試紛爭及節省人物力之支出，建議：除多媒體設計系-設計群-素描採特殊答案紙及人工閱卷外，餘仍以

『選擇題』型式命題；搭配電腦讀卡之電腦閱卷方式，並於試後公布答案，以昭公信。

四、通過後，將此訊息公告於本校招生訊息網頁。

#### **決議：照案通過**

案由四：研擬103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-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-筆試【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】草案(第6-7頁，附件三)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同102學年度；爾後若本辦法未做任何修正，將予以沿用，以節省行政流程。

二、通過後，公告於本校招生訊息網頁。

#### **決議：照案通過**

#### **肆、臨時動議**

一、應日系黃主任委員建議，未來是否限定申請生只能選填本校1系?因申請生若同時獲本校二系錄取，勢必會影響其中一系的報到率，請大家思考一下學生適性問題。

綜合業務組說明：關於黃主任委員提問，若申請生同時獲本校二系錄取，需擇一報到，目前正取生缺額數，是從備取名額中依序遞補，鼓勵系上備取數提足，本組盡量於規定期限內，將系上所提供的所有備取名額全部通知完畢，故只要備取數夠多且申請生就讀意願很高，申請生幾乎都能遞補上本校，故並未限制申請生僅限選填本校1系。

二、室設系藍主任委員建議，私校搶學生的積極性，例如提早打電話詢問申請生就讀本校意願，爭取留住申請生的招生技巧時效性。

綜合業務組說明：關於提早打電話詢問申請生就讀意願有一定的風險性存在，本校為國立學校，做法必須要有一定的嚴謹性，以往本校於第1階段只通知正取生，備取生則於第2階段才通知，今年的做法已在第1階段增加兩次備取生遞補時段，本組將和註冊組研議是否可於一週內有三次備取生遞補時段，報到方式採現場或傳真報到，實務上操作技術，本組將於會後與註冊組討論。

#### **伍、散會(12:48)**